

社会符号学专栏

主持人语(田海龙):

社会符号学是符号学研究的一个重要领域,它的诞生和发展体现了身处20世纪的符号学研究者对人类面临的新问题的新思考。如果说美国的皮尔斯和莫里斯对符号的关注还集中在符号系统本身、法国的格雷马斯对符号的研究始于结构主义传统,那么这仅仅是继索绪尔之后20世纪符号学研究的开端。更多的符号学家则开创和引领了一种以社会问题为导向的后结构主义符号学研究。例如,法国的巴特强调意义的多元性和开放性,克里斯蒂娃强调符号的历史性和互文性,俄罗斯的雅格布森提出语言是动态的、功能的系统,巴赫金强调符号的社会性、话语性及意识形态特征。甚至是意大利的艾柯,都被认为是意大利后现代主义思潮的主将。与这样一种符号学研究的倾向相呼应,一些英国学者提出社会符号学的概念就显得再自然不过了。

本专栏刊发的田海龙的文章“意义的解读与赋予——社会符号学视角”继承符号学关注意义研究的传统,但对符号意义生成的观察另辟新径,结合对社会事件中意义赋予和解读的分析,指出符号意义的赋予与依托机构的社会人的动机和目的有关,符号意义的动态解读与代表社团利益的社会人的兴趣有关,进而认识权力和意识形态在符号意义赋予和动态解读中的作用,颇有新意。丁建新的文章“身体的言说——身体作为社会符号”在梳理身体史与文化史的密切联系基础上,指出身体作为一种社会符号对社会文化具有表征和建构作用。文章关于不同历史时期人们对身体的认识和改造与这一时期的社会文化之间的表征与建构的辩证关系的讨论,对认识后现代文化的多元与动态特征具有启发意义。赵凡的文章“作为符号的雷锋——形象变迁的社会符号学解读”通过分析雷锋形象变迁的符号化建构过程,讨论了“学雷锋”活动在我国既延续又在各历史时期具有特点的话语特征以及构成这些特征的话语手段,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社会符号意义变化的内在机制。希望这三篇文章可以引发更深入的社会符号学研究。

符号意义的赋予与解读

——社会符号学视角

田海龙

(天津外国语大学 语言符号应用传播研究中心,天津 300204)

摘要:意义是符号学研究的永恒主题,不论是传统的索绪尔式的“结构主义符号学”还是与其相对应的社会符号学,都对符号的意义及其性质和产生机制给予极大关注。本文将在简要回顾符号学对意义的相关论述基础上,从社会符号学的视角讨论符号意义的赋予和动态解读及与其相关的社会因素。基于对社会事件中意义赋予和解读的分析,指出符号意义的赋予与依托机构的社会人的动机

收稿日期:2015-09-10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中国学术话语体系的构建及其与国际学术话语的交流策略研究”(14BYY070)

作者简介:田海龙,男,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社会语言学、社会符号学、批评话语分析

和目的有关,符号意义的动态解读与代表社团利益的社会人的兴趣有关,这分别体现出权力和意识形态在符号意义赋予和动态解读中的作用。

关键词: 意义赋予;意义动态解读;社会符号学;符号

Abstract: As an issue of semiotics, the meaning of a sign has been studied in terms of its features and its production both in Saussure's structuralist semiotics as well as social semiotics. By reviewing those studies, this paper will take the social semiotic perspective and explore the social factors that are relevant to the production of meaning. It will in particular discuss, on a basis of observing certain social events, how a sign is given some meaning and how the meaning in a sign is dynamically interpreted. The discussion will show that meaning giving is related with the institutionalized "social man" who is motivated by the purpose of communication, and that meaning interpreting is related with the "social man" who shares the interests of its group, thus illustrating the function of power and ideology in meaning giving and interpreting respectively.

Key words: meaning giving; dynamic interpreting of meaning; social semiotics; sign

中图分类号: H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665X(2015)6-0001-07

一、研究的回顾及问题的提出

语言符号的意义(meaning)是语言学、哲学以及符号学关注的一个话题。尽管什么是意义是一个颇有争议的问题,但是从奥格登和理查兹 1923 年出版《意义之意义》(Ogden & Richards, 1923)以来,不同领域的学者还是对语言符号的意义进行了多视角研究。在语言学领域,利奇把意义分成七种类型的研究(Leech, 1981: 9-19)以及韩礼德关于意义潜势的研究(Halliday, 1984),都对意义研究有很大影响。在哲学领域,奥斯汀(Austin, 1962)和塞尔(Searle, 1979)关于言外之意的研究,格莱斯关于会话含意的研究(Grice, 1975 / 1988),引领了哲学研究的语言学转向。在符号学领域,我国学者王铭玉教授(王铭玉等, 2013)提出的意义层级理论,对认识意义的生成机制有很重要的启发(Tian, 2015)。

不考虑这些研究在时间上的先后顺序,单就它们对于意义生成和解读的认识程度而言,大致可以勾勒出一个由简单到复杂、由单一到多元、由视意义为语言的附属品到认为意义在交际中产生这样一个研究进展过程。例如,利奇将意义视为一个可供研究的客体(object),并将意义分成七类,分别为理性意义、内含意义、社会意义、情感意义、反映意义、搭配意义和主题意义(Leech, 1981: 9-19)。利奇对意义的研究不考虑语言符号使用的语境,也未考虑这七种意义是如何生成的问题,因而可以说是一种简单的、视意义为语言附属品的单一性研究。与利

奇的语义学不同,语用学则将语境和意义的生成过程联系起来。在这方面,奥斯汀和塞尔的“言语行为理论”和格莱斯“会话含意”学说对于意义生成和理解具有一定的解释力。奥斯汀将说话表意理解为做事,格莱斯更是认为意义(含意)产生于会话中双方的交际过程之中。这些被列文森(Levinson, 1983)纳入语用学研究内容的学说将意义视为交际过程的产物,不仅超越了将意义视为孤立客体的局限,而且将语言符号的使用(会话)所依赖的语境作为意义生成和解读的重要因素,开创了研究意义生成与解读的新路径。

其实,语义学和语用学都可以在莫里斯开创的符号学里找到痕迹。早在 20 世纪 30 年代,莫里斯(Morris, 1937)就指出符号学有三个分支:句法学、语义学和语用学。句法学研究符号与符号之间的关系,语义学研究符号与其所指对象或内容之间的关系,语用学研究符号与其解释者之间的关系(王铭玉等, 2013: 58)。到了 20 世纪 70 年代,韩礼德(Halliday, 1978)提出社会符号的意义问题,从生成意义的交际语境(包括社会人交际的意图)出发,“由外向内”(Halliday, 1978: 4)研究语言结构与意义生成的关系,提出“系统功能语法”的理论(Halliday, 1985, 1994)。韩礼德不愿像索绪尔那样将语言当作“客体”来研究,而是要把“语言交际”作为研究的重点,把意义生成的“过程(process)”作为研究的对象。他认为,说出新的句子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我们一直在交换意义,而且意

义交换是一个创造性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语言只是一个象征性资源”(Halliday, 1978: 4)。这样的出发点是值得肯定的,但是韩礼德并没有将这种从语境出发研究意义在交际过程中生成的努力坚持到底,最终却落脚到对语言结构的详细描写之中,归纳出一些可供选择的语法规则,并在研究这些选择项被选择来表达意义(功能)的同时建立起以人际功能、概念功能和语篇功能为主要内容的系统功能语法(田海龙、张迈曾, 2007)。

尽管韩礼德对意义的研究背离了其考察意义交际过程的初衷,但是,在语言学领域也有一些研究(如语用学的“言语行为理论”和“会话含意”学说)将意义的生成与解读置于交际过程中进行考察。这些研究虽然在一定程度上与社会符号学关于意义生成和解读的认识异曲同工,但是它们之间的区别却是显而易见的。例如,语用学中的意义生成虽然与语言使用者有关,但是,这种关联预示了意义在使用中可以自然而然的产生,即使“他是个好厨师”这句话在一个谈论教师的会话中被理解为说话者对所谈教师授课效果的不认可,这种特殊意义的产生也被认为是由于违反了“相关准则(maxim of relevance)”而理所当然和顺理成章。与此不同,社会符号学将语言符号的使用者选择使用语言符号的动机(motive)和理解符号意义的兴趣(interest)视为意义生成和解读的重要因素,并以语言符号使用者的动机和兴趣为出发点研究意义的生成与理解(Hodge & Kress, 1988)。从动机的角度考察意义的生成,可以观察语言使用者主动赋予符号以意义,从兴趣的角度考察意义的解读,可以观察语言使用者解读意义的不确定性。社会符号学考察语言符号意义生成和解读时引入的“动机”和“兴趣”两个因素,为认识意义生成的机制提供了新的视角。下面以这两个视角为基点,讨论语言符号被赋予意义和被动态解读的情况。

二、符号意义的赋予与解读: 三个事件

符号被赋予新的意义和被解读出不同的意义,需要有“社会人”(Halliday, 1978)参与其中,因此就需要以社会事件为考察对象。这里我们列出三个事件作为进一步讨论的基础,一个是交通信号灯被赋予意义的例子,另一个是词语

被赋予意义的例子,第三个是对《查理周刊》刊登的讽刺漫画作出的不同解读。

1 黄色信号灯被赋予的新意

最早的交通信号灯只有红绿两个颜色,绿色表示通行,红色表示停止。到了上世纪 20 年代,在美国的底特律市交通信号灯增加了黄色,表示警示,以引起交通参与者在红绿两色信号灯变换时加以注意。在我国,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 26 条规定,交通信号灯由红灯、绿灯、黄灯组成。红灯表示禁止通行,绿灯表示准许通行,黄灯表示警示。根据这个法律,黄灯的法律含义是“警示”,表示“警告”、“警醒”和“提示”的意思^①。然而,2012 年 9 月 12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第 123 号公布修订后的《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明确规定,闯黄灯将视作闯红灯,记 6 分,还要被处 20 元以上 200 元以下罚款^②。在这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实施的《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里,黄灯已不再表示“警示”的意义,而是和红灯一样表示“不可通行”的意义。显而易见,这个规定赋予了黄灯这个符号新的意义。

2 “任性”一词被赋予的新意

“任性”一词在汉语中的应用历史悠久。例如,《东观汉记·马融传》中“涿郡卢植、北海郑元,皆其徒也,善鼓瑟,好吹笛,达生任性,不拘儒者之节。”就有用到“任性”这个词,表示“率真随性,不做作”,是对人的真我本性而言的。《后汉书·杨终传》也有用到“任性”一词,如:“终与廖(马廖)交善,以书戒之曰:‘……黄门郎年幼,血气方盛,既无长君退让之风,而要结轻狡无行之客,纵而莫诲,视成任性。’”意指恣意放纵,以求满足自己的欲望或达到自己某种不正当的目标。范文澜、蔡美彪等《中国通史》第三编第一章第三节也使用了“任性”这个词,说“他(指隋炀帝)是一个极骄极贪的人,以为自己所做的事都是对的,自己所得的物都是不够的;因之,予智予雄任性妄为,剥削不顾民众的死活,浪费只求本人的快意。”这里,“任性”虽有为求满足个人私欲而不顾他人之意,但基本还是指人性之真。

与以上“率真随性”的真我表达的含义不同,

“任性”一词也被用在描述满足个人私欲而不顾及他人上面。例如,《红楼梦》第一一七回:“他两个还不知道宝玉自会那和尚以后,他是欲断尘缘,一则在王夫人跟前不敢任性,已与贾环、袭人等皆不大款洽了。”曹禺《雷雨》第一幕:“周朴园:(忽然严厉地)喝了它,不要任性,当着这么大的孩子。”梁斌《播火记》十五:“霜泗说:‘伶俐倒是伶俐,就是太任性!要仁不能俩,要红的不能给白的。’”这里“任性”意为执拗使性,无所顾忌,必欲按自己的愿望或想法行事,其所描述的行为都属应该避免的行为。

然而,“任性”一词通常所持有的这些意义已经在互联网时代被其鲜明生动的特点所替代。2014年,“任性”一词最先以“有钱就是任性”的形式出现,报道一名受害人在明知被骗的情况下仍坚持向骗子汇出54万元巨款。之后,“任性”一词也出现在政治话语里面。2015年3月2日全国政协会议新闻发布会上,发言人吕新华也用了“任性”一词来形容公众支持反腐、把“老虎”拉出来的坚定态度。3月5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出席上海代表团审议时指出,“你要继续走?也不能那么任性了,否则靠什么可持续发展?”“任性”一词的引用还引起与会人士一阵笑声,习近平说,“任性这个词我看现在大家都在用,我也用一下”。李克强总理同日在《政府工作报告》中谈到简政放权时,严肃又不失活泼地说,“大道至简,有权不可任性。”可见,“任性”一词被赋予了与之在以前用法中不同的意义,不是表示“率真随意”,也不是表示“执拗使性,无所顾忌”,而是表示“坚定地做事”的意思了,“任性”一词的引申义“变化无常的、变幻莫测的、多变的”逐渐深入人心^③。

3 《查理周刊》事件

在法国巴黎出版的《查理周刊》,因为刊登宗教类的讽刺漫画,在2015年1月7日遭到蒙面枪手们的袭击,致使在该刊巴黎的办公室有12人遇害。据法国媒体报道,在这次袭击中,有目击者听到袭击者高呼:“我们为先知复仇了”。袭击案发生在光天化日之下的巴黎,造成的恐怖程度令人震惊。

这一事件发生的背景是复杂的,有国际反恐的因素,也有法国国内的因素。从法国自身看,它是欧洲穆斯林最多的国家,650万人口

中,穆斯林人口占有500万。然而,占法国人口1/13的穆斯林处于法国社会的边缘,一直未能融入主流社会,属于法国的弱势群体或被忽视的群体。西方价值观和伊斯兰价值观虽处于平行状态,但未能很好地相互包容,而是以排斥甚至敌对的眼光互视。法国社会存在浓烈的“伊斯兰恐惧症”,丑化甚至妖魔化穆斯林的现象较为常见,这也为《查理周刊》出版嘲讽穆斯林作品提供了土壤,将伊斯兰教信仰的真神拟人化,并施以嘲讽,迎合部分法国民众的心理。同样,生活在法国的穆斯林也虔诚地守护着信仰的思想阵地,不愿过多地融入法国主流价值观^④。价值观上的碰撞和敌视,最终不可避免地导致行动上的碰撞,造成枪杀事件的发生。如果从符号意义的解读来看,这一枪杀事件实际上源于不同的人(周刊编辑和袭击者)对同一幅漫画有不同的理解,而造成这种不同乃至截然相反的解读正是解读者的利益和兴趣以及价值取向。可见,不同利益集团的人对同样一个符号有不同的理解,表明符号意义的解读具有动态和不确定的特征。

三、意义赋予及动态解读的社会因素

从社会符号学的角度讨论以上三个事例中符号被赋予新的意义以及被动态解读的问题,需要思考相关的一些社会因素,因为社会符号学在研究意义生成和解读的时候非常重视社会活动以及社会活动的参与者,重视他们在意义生成过程的影响(Hodge & Kress, 1988: 12)。

社会符号学继承符号学关注意义研究的传统,但是,社会符号学不认可传统符号学关于意义在文本中是固定不变的、只能通过参照一个客观的系统才能解读的观点。例如,在前面黄色信号灯的事例中,如果依据结构主义符号学的观点,黄灯的意义只能相对于红灯和绿灯的意义生成。对这种意义生成的结构主义模式社会符号学持怀疑态度,不认为“黄色信号灯”这个符号自身生成“警示”意义,也不认为黄色信号灯的意义相对于红灯和绿灯的意义决定;相反,社会符号学认为意义是在交际双方的协商过程中生成的,而在这个意义协商过程中,社会活动参与者是一个不可或缺的社会因素,在意义生成过程中起到重要甚至决定性作用。

社会符号学关于意义生成中“参与者”的概念,不是指自然人,而是具有机构背景、价值

取向的“社会人”(Halliday, 1978)。具体来讲,在赋予符号新的意义过程中,“社会人”机构背景的“目的(或动机)”因素发挥了作用,而在动态解读符号意义的过程中,“社会人”机构背景的“兴趣(或价值)”因素发挥了作用。

所谓“目的”或“动机”,根据范柳文(van Leeuwen, 2000)的理解,是社会生活中以机构为依托的人的一种集体意愿,是其采取任何行动的基础,也是人们在社会交往中选择语言进行交际的基础。换言之,人们选择使用一定的语言形式交流思想、构建事实和身份、以及“以言行事”,都是为了达到一定的目的,或曰出于一定的动机。库尔玛斯(Coulmas, 2005: 7)在谈到语言使用者的性质时指出,“言者并非就是与控制他们言语行为的意识反映相脱离的抽象结构的承担者,相反,他们是积极主动、有知识、有目的、在使用语言的任何时候都作出选择的行为者,”而这种选择,也包括社会人在使用语言符号进行交际的过程中赋予语言符号这个而不是那个意义。这种赋予行为之所以成功,就是因为动机和目的与机构的权力联系在一起,正如范柳文(van Leeuwen, 2000: 80)所说,不论在具体的社会活动中还是在总体的社会层面,任何目的的实现都与权力有密切的关系。这一点在我们的事例中非常明显。不论是赋予黄色信号灯新的意义,还是赋予“任性”这个词新的意义,都是为了实现一定的目的,而这个目的的实现是以具有权力为前提的。

社会人赋予符号新的意义需要有一定的目的和权力,与此类似,社会人对符号的不同解读则是出于各自所持有的不同兴趣,或曰不同价值取向。理解何为“兴趣”,可以从范柳文(van Leeuwen, 2005: 94)所言“对同一知识客体实际上存在着不同的表述以及认识的方式”的命题出发。就社会生活中的个人而言,“兴趣”是一个人和一个事物关系的语言表述,这种表述是一个人在特定时刻做出的,源于这个人当时所处的社会背景。例如,一个孩子和一个成年人对一辆汽车的表述是不同,是因为孩子和成年人对汽车的不同特征有着特别关注,并以这些不同的“兴趣”为出发点对汽车作出不同的解读。克瑞斯(Kress, 1993/2002: 145)就曾以一个三岁孩子画的几个圆圈为例说明孩子对汽车的兴趣。然

而,克瑞斯在同一篇文章中进一步指出,“兴趣”也是社会团体固有的一个内在特性,这就使我们对“兴趣”的关注从“个体”上升到“集体”和“团体”。社会生活中的人及其所属的社会团体,所处的社会位置不同,各自代表的利益不同,对同一个符号的意义解读也就不同。例如,在英国的政治体系中,由于工党和保守党各自的利益不同,它们对“我们要为国家服务”这个口号的解读就分别代表了不同的执政方式。同样,在《查理周刊》事件上,对同一幅漫画的不同解读也是源于不同的利益集团所持有的不同价值观念。在这个意义上,“兴趣”和“利益”一起成为集体意愿,具有符号的意识形态特征。

综上,符号之所以能够被赋予新的意义以及被解读出不同的意义,在一定程度上是因为社会人的存在和参与。社会人依托一定的机构并代表一定的集团利益,前者使其显示权力特征,后者使其带有意识形态倾向。社会符号学对意义生产和解读的这种阐释对传统符号学的意义观是一种挑战,对全方位认识符号意义的产生和解读具有意义。

四、意义赋予和动态解读的符号学意义

克瑞斯、范柳文以及郝奇(Hodge)等人继承韩礼德系统功能语言学和福勒(Fowler)批评语言学的传统,在上世纪80年代提出社会符号学的意义生成理论,对意义的生成与解读作出了与传统符号学不同的解释。认识这种解释的符号学意义,需要将其置于当时盛行于欧洲的后结构主义思潮背景下进行考察。

与批评语言学诞生的学术背景相似,社会符号学也受到后结构主义思潮的影响。后结构主义是后现代主义在语言学领域的体现,与后现代主义思潮在哲学、建筑学、美学对现代主义思想进行反叛一样,后结构主义在语言学领域对结构主义的一些基本观点进行了彻底的批判。社会符号学就是在这样的学术背景下诞生的。它在学术思想上与批评语言学非常接近,而克瑞斯和范柳文也都被认为是批评语言学的主要人物(Blommaert, 2005: 21)。他们不承认意义只能从语言成分之间的关系中产生,不认为语言意义一旦产生就永久不变,也不同意对于意义的解读不涉及社会因素。社会符号学与批评语言学(以及后来的批评话语分析)相得益彰,成为后

结构主义的主要力量。

但是,社会符号学与批评话语分析还是存在区别,其中之一就是社会符号学与符号学一样对符号意义的重点关注,而非像批评话语分析那样将社会问题列为研究的首要任务。正是在对意义的研究上面,如前文所述,社会符号学提出了具有符号学意义的独特见解。根据社会符号学的研究,社会人可以达到不同的目的赋予符号不同的意义,也可以从不同的兴趣出发对符号意义作出不同的解读。这在一定程度上形成了与索绪尔式的“结构主义符号学”(Hodge & Kress, 1988: 14)的对立,也在一定程度上从不同纬度丰富了符号学关于意义的研究。结合中国学术领域近期的相关研究,社会符号学关于符号意义的赋予与解读的阐释对于符号学而言,其意义至少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首先,社会符号学如此对意义的研究体现出后结构主义意义研究的倾向。田海龙(2014)论述了后结构主义语言观的四个特点,就意义而言,这种语言观可以表述为:(1)意义由社会主体通过话语事件之间的联系建构,因而是历史的、动态的、变化的和不确定的;(2)权力贯穿于语言使用的全过程,包括意义生成与解读的过程;(3)意义依据处于主导地位的社会主体的兴趣而定;(4)意义不再是社会事实的能指内容,而是语言符号对社会事实的建构结果。从上一节的讨论可以看到,社会符号学关于意义赋予和解读的观点,突出了社会主体在意义生成和解读中的作用,而且将社会主体的目的和兴趣融入对意义赋予和动态解读的观察之中,既凸显出权力和意识形态因素对意义生成和解读的影响,又体现出意义是社会主体对社会事实的建构结果,而不仅仅是能指与所指的对应。

其次,社会符号学对意义的研究迎合了哲学领域有关意义研究的理论。陈波(2014)把20世纪有关意义的研究分成“二元进路”和“三元进路”,前者指“只关心个体词和谓词的客观所指以及公式的客观真值”的形式语义学,后者指“关注语言的社会维度……强调人类共同体对语言和意义的形塑或建构作用”的社会建构论。陈波(2014)认为,“二元进路”已经发展出一些带有实质性的语言学成果,但是“三元进路”却没有发展出有影响力的理论,因此,他提出关

于语言与意义的社会建构论,认为语言及其意义都是人类共同体的“建构”,语言共同体的需求、兴趣、意向、约定、认知、甚至是其全部生活实践,都会在其所使用的语言及其意义上打下深刻的烙印。他(陈波, 2014)进而提出意义社会建构论的六个命题:(1)语言的首要功能是交流而不是表征;(2)语言的意义来源于人体与外部世界的因果性互动以及人与人的社会性互动,(3)语言的意义在于语言和世界的关联,由语言共同体的集体意向所确立;(4)语言的意义基于语言共同体在长期交往过程中形成的约定;(5)语义知识是经过浓缩的经验知识,或者是被语言共同体所接受的语言用法;(6)语言和意义随着语言共同体的交往实践或快或慢地变化。这里提出的“社会共同体”及与其相关联的“需求、兴趣、意向”等社会因素在我们讨论的社会符号学关于意义的论述中都有所涉及,而且,这六个命题也或多或少地涉及到语言被赋予新的意义以及被动态解读的问题。

第三,社会符号学关于意义赋予和动态解读的研究丰富了语言符号学领域关于意义生成的研究成果。王铭玉等(2013)对意义的生成和解读进行了深入研究,认为语言是一个层级符号系统,由分别位于符号层次的深层、浅层和表层的“物质符号”、“语言符号”和“言语符号”构成。每一级的符号总是由能指和所指构成,而它们的复合构成物又作为上一级符号的能指进入新符号的构成过程。周而复始,层级符号系统就相应产生,意义也由抽象到具体、由词典意义到日常会话中的具体所指意义。该层次理论认为,处于这个意义层级系统深层的“物质符号”以一种纯物质的语音外壳(如[shizi])出现,并以此与现实世界中的某个具体映像事物(如“狮子”)联系起来;处于这个意义层级系统浅层的“语言符号”以语音词(狮子)的形式出现,为“物质符号”的能指和所指共同构成,并以此与从现实世界中概括、抽象而来的类别事物联系起来(如《辞海》中描述的狮子);处于这个意义层级系统表层的“言语符号”以语音体的形式出现,用来指称话语或言语中的具体事物(或指称现实事物,如逛动物园时看到的狮子),也可以超越事物的外延意义,用作其他具体事物的符号(“凶猛强悍”之人)。这

样一种意义层级理论描述了意义从抽象到具体的生成过程,一方面可以作为符号学关于意义研究的基础,另一方面也与社会符号学关于意义赋予和动态解读的理论相互补充和完善。

五、结语

作为符号学的一个分支,社会符号学责无旁贷地关注意义的研究。本文所述社会符号学在意义研究方面凸显意义的赋予和动态解读,体现了后结构主义意义研究的倾向,迎合了哲学领域关于意义研究的社会建构理论,也丰富了语言符号学对意义生成的理解和阐释。社会

符号学强调意义是被赋予的,是被动态解读的,这不仅突破了形式主义语义学将意义局限在与事实的“真伪”联系上的藩篱,而且由于考察社会人的“目的”和“兴趣”以及与此相连的“机构与权力”和“社团与利益”,超越了语用学对意义生成和解读的阐释。由于赋予符号新的意义有目的驱动,所以有张冠李戴;由于解读符号意义从兴趣出发,所以有断章取义。社会符号学的意义研究为认识这些社会现象提供了理论支撑,也为批评话语分析的实际研究提供理论支持。

注释:

- ① 见 <http://baike.baidu.com/view/3840.htm?fromtitle=道路交通安全法&fromid=10556194&type=syn>, 访问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 20:00。
- ② 见 <http://www.baike.com/wiki/闯黄灯>, 访问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 20:00。
- ③ 见 <http://baike.baidu.com/subview/424684/5110259.htm>, 访问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 6:08am。
- ④ 参见《查理周刊》事件: 价值观冲突终至恐怖袭击发生》一文, <http://review.cnfol.com/minshengzatan/20150112/19895484.shtml>, 访问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 14:51。

参考文献:

- [1] Austin, J. 1962/2002.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M].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and Research Press an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2] Blommaert, J. 2005. *Discourse: A Critical Introduction*[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3] Coulmas, F. 2005. *Sociolinguistics: The Study of Speakers' Choice*[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4] Grice, H. P. 1975/1988. Logic and Conversation [A]. 刘润清等. 现代语言学名著选读(下册)[C]. 北京: 测绘出版社, 512-529.
- [5] Halliday, M. A. K. 1978/2001. *Language as Social Semiotics: The Social Interpretation of Language and Meaning*[M]. Foreign Language and Research Press in association with Edward Arnold.
- [6] Halliday, M. A. K. 1994/2000.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M]. Foreign Language and Research Press in association with Edward Arnold.
- [7] Hodge, R. & G. Kress, 1988. *Social Semiotics* [M]. Cambridge: Polity Press.
- [8] Kress, G. 1993/2002. Against Arbitrariness: The Social Production of the Sign as a Foundational Issue in Critical Discourse Analysis[A]. In M. Toolan (ed.) *Critical Discourse Analysis: Critical Concepts in Linguistics* (Vol.II)[C].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42-165.
- [9] Leech, G. 1981. *Semantics: The Study of Meaning*[M]. Harmondsworth: Penguin Books.
- [10] Levinson, S. 1983. *Pragmatics*[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11] Morris, C. 1937. *Logical Positivism, Pragmatism, and Scientific Empiricism*[M]. Paris: Hermann.
- [12] Ogden, C. & I. Richards. 1923. *The Meaning of Meaning*[M]. 白人立, 国庆祝译.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 [13] Searle, J. 1979. *Expression and Meaning*[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14] Tian, H. 2015. Review of *Modern Linguistic Semiotics*[J]. *Chinese Semiotic Studies*, (3): 387-393.
- [15] van Leeuwen, T. 2000. The Construction of Purpose in Discourse[A]. In S. Sarangi & M. Coulthard (eds.) *Discourse and Social Life*[C]. England: Pearson Education, 66-81.
- [16] van Leeuwen, T. 2005. *Introducing Social Semiotics*[M]. London: Routledge.
- [17] 陈波. 2014. 语言和社会意义的社会建构论 [J]. 中国社会科学, (10): 121-142.
- [18] 田海龙. 2009. 语篇研究: 范畴、视角、方法 [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19] 田海龙. 2014. 话语理论与语言符号学——福柯与巴赫金对后现代语言研究的启示 [J]. 天津外国语学院学报, (6): 14-20.
- [20] 田海龙, 张迈曾. 2007. 语言选择研究的后现代特征 [J]. 外语学刊, (6): 8-12.
- [21] 王铭玉等. 2013. 现代语言符号学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